

大同大學事業與資訊經營學系專題實驗及成果發表競賽 實施辦法

114年11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 由二至四位學生組成團隊，本系教師擔任指導老師。
- 二、 專題實驗包含專題雛型展示和專題成果發表觀摩。
- 三、 專題雛型展示：
 1. 每年於校慶當天舉行，全系師生共同參與。
 2. 評審委員由老師、系友或企業主管組成評分。
 3. 每組應準備專題展示攤位，向評審及觀摩者展示、解說。
- 四、 專題成果發表觀摩：
 1. 每學年舉行，透過全體師生參與，提高專題發表的正式與隆重感。
 2. 每組應準備專題展示攤位，以利大眾參觀。
 3. 報告時同學應穿著正式服裝，備妥系統、看板、文宣、解說詞，行銷作品及創意，並以各種有助解說專題的方式進行。
 4. 評審委員由老師、系友或企業主管、大四同學組成評分，大一至大三同學票選。
 5. 正式發表前由系上排定時間表，開放發表場地，各組依規定時間進行演練。
 6. 在老師評分、同儕互評、學弟妹票選下，同學基於榮譽感，相互鼓勵、競爭，營造良性向上的氛圍。
 7. 評分標準：評審老師及系上參加觀摩的學生將依專題實作程度、現場解說技巧、系統文件等項目評分。
 - 系上評審老師所評分數加總平均：60%。
 - 大一、二、三及研究生票選分數組成：40%。
 8. 競賽獎金：
 - 第一名：1組，獎座和獎狀一只，獎金新台幣三千元。
 - 第二名：1組，獎座和獎狀一只，獎金新台幣二千元。
 - 第三名：1組，獎座和獎狀一只，獎金新台幣一千元。
- 五、 專題雛型佔專題實驗總分20%。專題成果發表佔專題實驗總分50%。專題實驗論文於口試後按照評審委員的意見修正，並於期末考結束前繳交專題實驗論文完稿於指導老師評分，佔專題實驗總分30%。
- 六、 若專題實驗二成績不及格者，需於當學年的第二學期重修「專題實驗二」重修班。
- 七、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